

華東臺商子女學校111學年度甄選 [商借教師及退休再任教師]簡章及報名表

壹、商借教師類別：

高中部：物理教師1名、國文教師1名。

貳、具備條件及資格：

- 一、臺灣地區公立高級中等學校編制內現職合格教師，服務成績優良者或退休再任教師。
- 二、具中華民國國籍，且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者。
- 三、具本校所定任教學科能力者。

參、報名方式：

- 一、報名簡章及相關表件請本校網站，自行下載，並請使用A4白色紙張列印，本校網址 <https://www.htcs.org.cn/>
- 二、通訊報名：請於期限內寄達華東臺商子女學校臺北辦事處收(不以郵戳為憑，逾期視同放棄)，信封請註明「甄選科別」。
- 三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1年6月2日(星期四)17時止。

肆、聯絡方式：

- 一、本校臺北辦事處：(02) 87710912轉14~16 王婉鐸/吳琬如
E-mail: htcs52htcs52@gmail.com
地址：106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 311 號 2 樓之 7
- 二、昆山校本部人事室：(86) 512-57776870 王美瓊組長
E-mail: htcs667@sina.com

伍、甄試方式：

- 採初試及複試兩階段進行。
- 一、初試：以書面資料審查通過後再進行複試，未通過者恕不退件。
 - 二、複試：進入複試者將於111年6月7日(星期二)各別以電子郵件通知。

陸、複試日期及地點：

- 一、甄試期間：111年6月9日(星期四)上午9時開始(依排定通知)或請詳本校校網 <https://www.htcs.org.cn/>。
- 二、甄試地點：自選地點並與昆山校本部採線上甄試。

柒、錄取公告：

預定於 111 年 6 月 10 日(星期五)下午 17 時前或請詳本校校網 <https://www.htcs.org.cn/>並以電子郵件通知。

捌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依大陸地區臺商學校設立及輔導辦法第28條辦理。
- 二、商借教師於商借期間，由原服務學校支給商借教師薪資及各項福利津貼給與，並辦理公教人員保險、全民健康保險及退休撫卹基金事宜。
- 三、原服務學校保留商借教師本職之職缺，商借教師返回臺灣地區學校服務，其任職年資，依敘薪相關法令規定予以採計提敘。
- 四、商借教師於商借期間之成績考核，經本校評核後，送原服務學校辦理。
- 五、公立學校教師參與甄試，請事前與所屬學校告知，以免日後辦理由商借時發生困擾。
- 六、商借教師於商借期間應遵守本校之規定。
- 七、公立學校退休教師再任境外臺校不受停發月退休金規範之限制。
- 八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由本校公告補充之。

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5 月 1 0 日

華東臺商子女學校 111 學年度教師甄選報名表

甄選科別：

姓名		出生年月日	年	月	日	自黏相片或 (電子檔 4MB 以內)
性別		身分證字號				
連絡電話	()	行動電話				
通訊地址						
e-mail						
教師年資	____年，是 ☐ 否 ☐ 願意擔任導師		行政年資	____年，是 ☐ 否 ☐ 願意擔任行政		
教育程度	畢業學校		系所		修業起訖年月	
	高中					
	大學					
	研究所					
工作經歷	曾任職機關學校名稱		職稱		任職起迄年月	
教師登記	登記科別		登記年月日		合格證字號	
任教動機						
家庭情形	單身前往服務 ☐ 是 ☐ 否		臺商眷屬 ☐ 是 ☐ 否		攜家眷前往服務 ☐ 是 ☐ 否	
右欄應考人 <u>請勿勾選</u>	審查項目					備註
	☐ 1.報名表 ☐ 2.個人資歷簡表 ☐ 3.學歷證件 ☐ 4.合格教師證 ☐ 5.國民身分證 ☐ 6.服務證明書 ☐ 7.退休證 ☐ 8.退伍令或免役證明 ☐ 9.教案 1 份 ☐ 10.正本已驗證完畢。					
審查人員：_____						

華東臺商子女學校教師甄選個人資歷簡表

姓名		性別		出生年月日		年	月	日
擅長工具	☐ 文書處理 ☐ 試算表 ☐ 簡報軟體 ☐ 影像處理 ☐ 網頁製作 ☐ 網站管理				現職單位			
一、家庭概況：								
二、專長及興趣：								
三、求學歷程及過去服務優良事蹟：								
四、教育(教學)理念：								
五、對華東臺商子女學校的認識及服務抱負：								